

乐山师范学院

乐师院教〔2013〕79号

乐山师范学院教师教育课程建设实施办法

为落实《教育部关于大力推进教师教育课程改革的意见》（教师〔2011〕6号）等文件精神，切实做好学校教师教育课程建设工作，更好地实现学校的教师教育人才和教师教育课程的培养目标，特制定本办法。

一、建设目标

按照《教育部关于大力推进教师教育课程改革的意见》精神和教师专业标准要求，吸纳新的教师教育理念，紧跟基础教育改革现实，优化课程体系、更新教学内容、改革教学方法和课程评价、强化实践教学、加强师资队伍建设，努力实现课程为基础教育培养职业道德水平高、专业能力过硬、终身学习能力强的合格师资的目标。

二、建设内容与任务

（一）课程设置

教科学院确定好《乐山师范学院教师教育课程设置总表》（见附件，以下简称《课程总表》）中“教师教育选修课程”里的“通识课程”的开课学期。

各相关教学学院设置好《课程总表》中“教师教育选修课程”里的“学科课程”，完善课程名称等相关内容。

各相关教学学院学科类教师教育课程设置可以不局限于《课程

总表》中的规定，可适当增加课程门类和学时学分。

（二）课程内容

各门（各类）课程须根据《课程标准》提出的“教育理念、教育知识、教育能力、教育实践”四大领域的课程目标与内容标准要求，本着“少而精、新而实”的建设方向，注重学生教育教学能力培养，突出教师教育的职业特色，在课程内容的重组上，更新课程中陈旧的知识以及实用性和基础性不强的知识，将学科前沿知识、教育改革和教育研究最新成果充实到教学内容中，进行课程内容的全方面刷新。此外，教师资格《考试标准》、《考试大纲》对教师资格考试提出了新的更高的要求，要在课程实施过程中不断更新与补充内容。

（三）教学方法

加强教师教育课程的教学方法改革，努力实现教法转变，促进学生学法转变。在教学过程中，因内容制宜，注重启发，采取灵活多样的教学方法；因学生制宜，促进学生自主、合作、探究学习。教学中，要注重运用以下教学策略和方法：案例教学；实物分析（即来自基础教育实践情境的资源，如学生作业复印件、教学录像、教案等）；研读——讨论；听——说——评讲；试讲——反思——试讲；行动研究（深入基础教育进行访谈、听课、问卷调查等）等。

（四）考核评价

教师教育课程的考核方式，根据每门课程的特点确定。对学生的评价实行形成性评价与终结性评价相结合，注重和落实终结性评价。形成性评价贯穿于课程的全过程，终结性评价是对全部课程学习结果的综合评价。要从评价的内容、主体、方式等各方面，根据课程的不同特点和学习要求，进行改革。

（五）课程大纲制定、教材建设和讲义编写

各教学院须按照学校已有的大纲编写参考体例，制定每门教师教育课程的教学大纲。

各教学院要依据新的课程设置方案和课程的改革要求，加强教材建设。

严格教材的选用，必修课程必须要选用正式出版的高水平教材、新教材；选修课程如果没有合适的教材，可以自编讲义。

（六）教学队伍建设

为保证教师教育课程实施的有效性，各教学学院须重视教师教育课程的教学队伍建设。须采取有效措施，确保队伍数量充足；创造条件，鼓励、支持教师教育类相关教师开展学历提升、进修、学术与教学交流；开展集体备课等教研活动，帮助任课教师准确理解和把握课程的目标、内容、教学实施和评价；保证教师教育类课程教师深入基础教育，加强与基础教育的联系与合作；聘任中小学和幼儿园名师为兼职教师，形成高校与中小学教师共同指导师范生的“双导师”机制。

（七）教学资源建设

加强教学资源建设。充分利用校内外资源，通过网络教学平台、教师教育精品资源共享课建设、中小学幼儿园名师教学影像资源库建设、教师个人教学网站建设等途径，建设高水平的教师教育课程资源共享平台，为师生提供更多优质的教学和学习资源，为学生自主创新学习创造条件。

三、建设工作要求

（一）各相关教学学院须加强对《教师教育课程标准》、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标准、大纲等文件和有关研究成果的学习、研究，须加强对基础教育的调研以及与中小学（幼儿园）的交流，对课程建设进行充分论证，从而保证课程建设的质量和水平。

（二）各相关教学学院须制定教师教育课程建设方案，明确课程建设的具体内容、任务分工、时间进度等，确保课程建设给课程教学提供有力保障。

（三）按照《课程总表》设置的新的教师教育课程体系从2013级开始实施，因此，为保证课程教学质量，各相关教学学院须落实《课程总表》中设置的各门课程的建设。每门课程须按照前述有关建设内容和任务要求进行课程建设，并做到在课程正式实施前：

- 有完整的课程教学大纲；
- 有选用（或自编）的高水平教材，或者自编的讲义；
- 有完善的课程教学计划；
- 有能够胜任课程教学任务的教师。

（四）关于“教师语言与礼仪”和“教师职业道德”两门课

程的建设要求：“教师语言与礼仪”和“教师职业道德”分别由文新学院和教科学院牵头编写该两门课程的课程标准；其他相关学院根据课程标准，制定课程教学大纲，落实课程教学的具体实施。

四、保障措施

（一）各相关教学院要加强组织和领导，切实履行课程建设和管理职责，保障教师教育课程的有效实施。

（二）学校拟采取建设——验收的办法，设专项资金加强教师教育课程建设：

根据各教学院教师教育课程建设任务和建设实施方案安排，学校先期拨付一定经费，用于各教学院的教师教育课程建设。

各教学院对《课程总表》中设置的各门课程，按照建设的内容和任务要求实施建设，学校将在2年内对所有课程的建设情况进行检查验收。在学校验收评审中，达到优良的课程，每门课程资助建设经费5000元左右（用于课程前期建设的补助及课程的后续建设），同时享受校级教改项目的其他待遇。

（三）鼓励教师编写出版高质量的教师教育课程教材。教材建设申报按照学校每年的教材建设项目申报通知执行。

（四）鼓励承担教师教育课程教学的教师加强教学改革和建设，可根据教学改革的成果、教学资源的建设、教学效果情况等，按学校有关教学奖励办法申请奖励。

附件：乐山师范学院教师教育课程设置总表

